

# 江西省电化教育馆

赣电教字（2021）5号

## 关于开展江西省 2021 年首届家庭教育微课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电教馆：

为进一步提升家庭教育信息化水平，推动家庭教育课程项目深入开展，丰富家庭教育资源，江西省电化教育馆和江西高校出版社家庭教育研究中心决定开展江西省 2021 年首届家庭教育微课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对象

全省中小学（幼儿园）家庭教育课程项目实验校（园）教师。

### 二、征集内容

面向家长、教师、学生需求自行设计开发的家庭教育或家庭教育指导的微课。

### 三、作品报送

（一）通过江西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活动栏目的“江西省 2021 年首届家庭教育微课征集活动”入口，按要求填报作品材料，打印一份平台自动生成的《家庭教育微课作品申报表》（见附件 1），加盖所在单位公章后，6 月 30 前送交所在设区市电教馆。

(二)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每件作品作者限报 1 人，指导老师限报 1 人。

(三) 网上申报与公示时间：作品上报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0 日；公示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5 日。所有作品上报的同时即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公示。

(四) 各设区市电教馆须于 7 月 15 日前通过网络活动平台完成本辖区参评作品的审核和推荐，并将参评家庭教育微课作品申请表和推荐汇总表（附件 2）报我馆联系人。

#### 四、作品相关要求

##### （一）主题范围

主题明确，能解决家长、教师、学生在家庭教育中的某一具体问题。参考主题：①亲子关系；②孩子情绪管理；③习惯养成；④人际交往；⑤隔代教育；⑥家庭教育教师自我成长；⑦留守儿童；⑧适应新环境；⑨自主学习；⑩好品格养成等。

参考书目：①《中国家庭教育发展史》；②《牵手二代 幸福路上》；③《家庭教育指导手册》；④《中国名人家庭养育故事》等。

(二) 微课须为原创，且未在其他省级以上评比活动中获奖（或发表）的作品；不得抄袭、转载，资料的引用应注明出处，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其完全责任由作者承担；有明显政治原则性错误和常识性错误的作品，取消参评资格；未按要求报送作品的，取消该作品参评资格。

##### （三）视频格式要求

1. 教师必须出头像以及在课件中出现教师简介，在录制的过程中确保摄像头的画面构图合理，曝光准确，背景干净整洁，摄像头的位置与教师双眼齐平较好，摄像头画面中教师头顶位置在摄像头画面中 5/6 位置处为宜。

2. 请外接耳麦进行拾取录制声音以保证音频效果。



3. 时间一般在 10-15 分钟之间。

4. 输出影片为 1920\*1080 分辨率，格式 mp4 格式，在软件渲染影片时请将比特率设置为 5Mbps，声音音画同步，饱满清晰无杂音，音量大小适当，保持与 bilibili 等视频网站纪录片音量大小相当。

5. 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 5 秒，显示学段、年级、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

### 五、奖项设置

按学前、小学、初中、高中学段分组别设奖，一等奖占总数的 10%，二等奖占总数的 20%，三等奖占总数的 30%。设团体优秀组织奖若干。

此次征集的微课作品将在“江西省基础教育资源服务平台”和“家庭教育课程学习平台”上展示，供广大教师、家长、学生免费学习。

联系人：周益发

电子邮箱：673820378@qq.com

联系电话：0791—88517760

附件：1. 家庭教育微课作品申报表

2. 家庭教育微课作品推荐汇总表

以上附件可登录江西省电化教育馆网站 (<http://djg.jx.edu.cn/>) 下载。

